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

东环建〔2014〕1482号

关于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纸浆废渣回收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纸浆废渣回收利用项目验收申请及有关资料收悉。按有关规定，你单位建设项目在东莞环保公众网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意见。2014年7月16日，我局会同中堂环保分局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中堂镇潢涌村，主要从事高档涂布白板纸、牛皮箱纸板的生产。2002年经我局审批同意建设（东环建〔2002〕910号），分别于2004年、2005年、2008年、2011年通过我局审批（东环建〔2004〕282号、东环建〔2004〕330号、东环建〔2005〕315号、东环建〔2008〕2312号、东环建〔2011〕10984号）；并通过我局验收（东环验〔2005〕111号、东环验〔2006〕400号、东环建〔2008〕4-1035号、东环建〔2013〕20020号）。2014年纸浆废渣回收利用项目后评价报告通过我局备案（东环建〔2014〕0146号），增设两条纸浆废渣清洗回收工艺线，日处理纸浆废渣量296.5吨，水污染物排放情况不改变。现向我局申请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二、环保执行情况

项目基本落实了《关于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纸浆废渣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备案意见的函》（东环建〔2014〕0146号）的要求。经现场检查，污染防治设施运转正常。

三、验收监测情况

经东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对该项目污染物排放进行验收监测，该项目污染物的排放达到相关环保标准（详见：环境监测报告 东环测 验 字〔20140703009〕）。

四、验收结论

鉴于你单位纸浆废渣回收利用项目基本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的要求，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标准，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我局同意你单位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五、要求

你单位须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培训，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经处理后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抄送：中堂环保分局。